

证券简称：华联控股 证券代码：000036 公告编号：2011-001

华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分别于2009年12月23日、2010年1月8日和2010年3月6日就公司根据深圳市政府颁布的《深圳市城市更新办法》规定向深圳市有关部门上报的三个“拆除重建”项目及其进度情况进行了公告；2010年4月20日，公司就申报的“宝安区27区原惠中厂区”（占地7.25万平方米）拆除重建项目获得批准，被列入《2010年深圳市城市更新单元规划制定计划第一批计划》进行了公告。详情请查阅上述公告日期公司分别刊载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咨询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2011年4月11日，深圳市规划和国土资源委员会网站刊登了《关于〈2011年深圳市城市更新单元规划制定计划第一批计划〉的公告》，公司申报的深圳市华达新置业有限公司厂区更新单元（拟拆除重建用地面积17,314平方米）已被列入该计划，获准编制城市更新单元规划。详情可查阅深圳市规划和国土资源委员会网站<http://www.szpl.gov.cn>。

1、本公司本次获批的上述拆除重建项目的总建筑面积主要取决于容积率，该容积率以政府主管部门核准为准，体现在项目的具体实施计划当中，目前尚无法确定，存在不确定性。

2、根据《深圳市城市更新办法》规定，公司该项目具体实施计划须另行审批，并申请该项目的城市更新项目规划许可文件。

3、根据《深圳市城市更新办法》规定，公司该项目的实施还需要按照更新办法第三十八条款补缴地价。

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华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四月十二日